

幕后黑手

[美] 哈罗德·罗宾斯 著

李立 译
刃木 校



MU HOU HEI SHOU

幕后黑手

[美] 哈罗德·罗宾斯 著
李立 译 刃木 校

法律出版社

幕 后 黑 手

[美] 哈罗德·罗宾斯 著

李立 译 刃木 校

法律出版社出版发行

法律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1,125印张 238,000字

1988年10月 第一版 1988年10月 第一次印刷

印数00,001—80,000

ISBN 7-5036-0415-8/I·20

定价3.25元

内 容 简 介

《幕后黑手》在美国先后六次再版，是七十年代末、八十年代初美国最畅销的小说之一。

书中男主人公格里斯·布兰德出身富有。他五岁时，父亲在一个神秘力量逼迫下自杀了。这给他幼小的心灵留下了创伤，父亲的死对他始终是一个谜，

他成年后，参加了侵越战争，而这场战争给他带来的却是失业与贫困。他变成了“街头嬉皮士”。他发誓要挣大钱，要成为百万、亿万富翁。

在一个神秘力量的作用下，他得到舅舅朗根的帮助，办起《好莱坞快报》，赚了一大笔钱。然而，黑社会要吞并他、干掉他。他东躲西藏，屡历险境。最后，他只好以低价把报社卖给黑社会。后来，他又办了一个黄色期刊《男子汉》。刚一出版，就受到社会舆论的谴责，法院也出面干涉。然而，又是在这个神秘力量的作用下，期刊不但没被禁止，反而印数飞跃上升，并且又经营起旅馆、赌场、酒吧和俱乐部。生意越做越大，他真的成了令人注目的亿万富翁。

一个晴天霹雳把他震晕了。警察在他经营的旅馆、俱乐部里搜出了价值连城的毒品。接着，知情者一一被黑社会灭口了。

这一切都是在一个神秘力量的作用下发生的。这幕后的黑手究竟是谁？格里斯的调查将告诉您……

一觉醒来，已是下午五点钟了。屋子里弥漫着廉价红葡萄酒和烟卷的气味儿。我起床下地，差点儿被睡在地板上的男孩给绊倒。我吃惊地低头瞧他，这孩子赤条条一丝不挂。我不记得他是什么时候，怎样进到我房间里来的。其实我压根儿就不认识他。

我走到房间那一头，卷起窗帘，推开窗扇。风裹着雨点呼啦啦扑过来，就象是来到冷水喷头下面。有首歌中唱道：“南加州，无雨州。”简直是胡说八道。我骂了一句，狠狠地关上了窗子。

雨水溅到那男孩身上，他翻个身，把膝盖蜷到胸前，团成一个球，又睡了过去。我绕过他向浴室走去。一会儿得去失业救济所领支票，只剩下半个小时，得赶紧走。

十分钟后，我出了门，一辆1968年出厂的红色美洲虎汽车停在路边，阻碍了高峰时间从高速公路开往高地去的车辆。只见支票收集人坐在车里，见我出来，冲我招了招手。我疾步穿过大雨冲刷着的便道，钻到车里。

不等他开口，我就说：“还没拿到钱，我正要去失业救济所。”

他那油黑的脸上泛起一丝自得的微笑。

“噢，没关系，我知道是这样。我开车送你去。”

他启动汽车，挤入了那拥挤的车潮，引得车屁股后面一阵抗议的喇叭声。

“朗根派你来关照我这样的小人物，看来你们的生意不大景气吧。”

他一笑：“朗根的信条是：抓住了小钱，也就抓住了大财。”

我不语。我着朗根的道儿已经很久了，三个月，或许四个月了。当时，我的第一张失业救济支票上的钱已所剩无几，但从那天起，我就再没觉得手头紧过，就象收到一张即期汇票，每周我给他一张六十元面值的失业救济支票，他给我五十元现金。如果有一个礼拜我不缺这五十元现金的话，我就可以不赔钱了。然而这是不可能的，兑不来这五十元，我就得饿死。

车子拐进了停车场。支票收集人说：“我在这儿等着，你去取支票。”

我跳下汽车向大门跑去，就在门警刚要落锁时，我赶到了。佛里塔，那个墨西哥姑娘正坐在我常去的窗口前。她叫道：“上帝哟，你怎么才来呵！”

“你猜不着，我去找工作了。”

“噢！是吗？”她边说边从抽屉里取出各种表格推给我。“天在下雨，你准是在床上和谁亲热，等雨停了才来。”

我边签名边说：“宝贝儿，除了你，别的娘们儿谁能把我拖得这么久？”

她笑着把支票递给我：“我敢打赌，你跟每个姑娘都这么说。”

我把支票揣进衣兜。“哪儿的话，不信你去问她们。”

“晚上我在家做晚饭，我烧得一手好菜，有牛肉馅饼，还有红酒。你能来吗”？

“真不巧，佛里塔，我得和一个朋友谈工作问题，真的。”

她扮了个鬼脸说：“凡是男人对我说‘真的’，我就知道那准是假的。”

“下周再说吧。”我转身向门口走去。

她冲着我的后背喊道：“别指望下周了！”

直到我钻进汽车，对这句话都没回过味儿来。

支票收集人把笔递给我，我签好字。他接过支票看了看签名，点了点头：“很好。”然后他声音平淡地说：“请便吧。”

我吃惊地望着他：“但是，你还没给我那五十块钱呢？”

“没了。您信用卡上的钱花光了。”

“什么？我们不是有长期协议吗？”

“那是以您能拿到支票为前提。朗根知道这是您最后一张支票了，您在今后三个月内不再有信用了。”

“混蛋！我现在怎么办？我破产了！”

“你可以回去工作，别尽在小孩子身上找乐子。”

还能说什么呢，看来朗根全知道了。

支票收集人从我面前伸出手，推开车门。我刚要钻出去，他又一把握住我的胳膊，一字一顿地说：“朗根让我告诉你，如果你真想回去工作的话，就在今晚十二点半去都姆影院后身他的办公室找他。”

车开走了，我被撇在倾盆大雨之中。我把手探进衣袋，

摸出一包香烟，可能只剩三支了，我走到大楼前，背着风点起一支烟。

一抬头，猛然看到佛里塔驾驶着她那辆破旧的发利安特牌小汽车驶出停车场。看到我在挥手，她停下车。我跑过去钻进汽车，对她说：“我和人约好晚上十二点半见面，希望你不要见怪。”

佛里塔在奥里佛拉大街上租了一间单元房。从窗口向外望去，可以看到昼夜不息的车流。看来，墨西哥人并不在乎下雨。晚饭后，他们总要带着孩子到户外转悠，直到次日两点左右，所有的店铺都关门后才回家，而那些有钱的人则到那些整夜不关门的地方去。墨西哥人不爱晚上睡觉。

“看，这位是焦尼。”麦克马洪的声音从床脚那儿的电视机里传出。我刚一抬头，佛里塔就用手把我搂到她怀里……

她用手抚弄着我的头，把遮在我眼前的几缕头发向后捋去，说道：“我真爱看你的头发。”

我翻身就要下床。

她阻止我道。“你真的非走不可吗？外面还在下雨呢。今晚你可以留在这儿过夜。”

“我今晚真的约好一个人谈找工作的事。”

她讥讽地说：“有谁在深夜十二点来找你谈找工作的事呢？”

我答道：“朗根”。

“噢，是他，”她翻身下了床，向浴室走去。“等会儿我，我开车送你去。”

坐在车里，我们谁也没说话。直到佛里塔把车子停到都

姆影院后身的朗根办公楼前，她才问道：“要我等你吗？”

“不用，谁知道要谈多久呢？”

她犹豫了片刻，说道：“格里斯，朗根不是个好人。小心点。”

我不解地望着她。

“他专门盯住那些没有钱的人，然后，就迫使他们去替他干那些下流的勾当。我认识好些在街上流浪的男孩子和女孩子，他们都受他的控制，他常常让那个支票收集人在我们办公室门口等着这些孩子。当他们拿着最后一张支票出来时，就让支票收集人把支票拿走。就象今天他等你一样。”

我暗自吃惊，没想到她也认识朗根。我说道：“我不会象那些孩子似的为什么人干街上的活计。”

佛里塔的眼里闪着光，问：“你有钱吗？”

“我有办法弄到。”

她打开钱包，拿出了一张十元的票子塞到我手里：“拿着，钱包里没有钱就甭去见朗根。”

我犹豫了一下，不知该不该收下她的恩赐。

她急急地说道：“就当是借给你的。找到工作后再还我。”

我看了一眼这十元的票子，点了点头，把钱放入了口袋。

“谢谢。”我倾过身去，吻了她一下。

雨已停了。我等她把车开走后才转身向银马酒吧走去。

此时酒吧里没有什么顾客，只有几个服务员在那里喝酒。她们瞟了我一眼，就又转过头去。时间尚早，那些富有

的“皇后”^①们还没有下山。我穿过酒吧。朗根的办公室就在这个房间后面的楼上。

支票收集人正坐在楼梯间附近的黑影里。他举起手拦住我道：“朗根回来晚点，他没在。”

他指着一把椅子：“坐吧，喝点什么？”

我抬起眼皮看着他。

他突然笑了起来。在黑暗中，他的牙齿铮白。他笑着说：“我做东，你想喝什么？”

我在椅子上坐下：“苏格兰威士忌吧”。

服务员把酒送到我的面前。我狠狠地喝了一口，品着酒的滋味，这酒清凉爽口。

“伙计，看上去你累得不善啊。今晚墨西哥辣椒吃得太多了点吧。”

“你怎么对我了解得这么清楚？看来我对你们还挺重要啊。”

他大笑道：“不！你并不重要，而是朗根重要。他要求了解每个和他做生意的人的底细。”

二

大约在午夜一点时，朗根回到了酒吧。他从我们坐着的

^①“皇后”在这里指男妓。

桌旁走过，连看都没看我们一眼，径直上楼去了。他身后跟着一个贴身保镖。我从椅子上站了起来。

支票收集人冲我挥手，示意让我坐下，说：“他要见你时，会派人来叫你。”

“可刚才他过去得太快，没看见我。”

“他看到你了。什么也逃不过他的眼睛。”说完，他举起杯又喝了一口酒。

我拿起杯子，向楼下酒吧望去。那里已热闹起来。贝佛利希尔和贝尔艾尔的“皇后”们晚宴后陆陆续续来到这里。看上去，他们象刚刚下班来这里轻松一下似的。有一个见我正往下张望，以为我想要他，就拾阶向我走来。可当他看到支票收集人后，就转身回去了。

支票收集人笑道：“他真漂亮。他这一头白毛真可以扮成一个漂亮的牛仔。”

我问：“这就是朗根要跟我谈的所谓的工作吗？”

“我他妈怎么知道，伙计。我又不是他的心腹。”

半小时后，那个保镖在楼梯脚处冲我招了招手。我把酒杯放在桌上，跟他上了楼。他打开办公室的门，让我进去后，随后关上门，自己站在门外的楼道里。

这间屋子带有隔音装置，除了空调机那低沉的嗡嗡声，根本听不到酒吧里的喧闹。屋内的家具摆设得很呆板，最显眼的位置上放有一张很大的写字台。圆形的荧光灯上罩有灯罩，光线洒在桌子上那厚厚的文件上。

朗根坐在写字台后面，半个脸隐在灯影里。见我进来，他抬起头说：“你好，格里斯。”他的声调就象他的领带、白汗衫及布鲁克斯兄弟公司出产的三钮外衣那样显得清白无

辜。

我站在桌前：“你好，舅舅。”

“坐吧。”

我坐到那把硬靠背的椅子上。

“你妈妈有两个多月没有听到你的消息了吧。”

我没有回答。

“她很为你担心。”他的声调里没有丝毫的责难。

“我以为您一直在和她保持联系，把我的情况告诉她。”

他声调平淡地说：“我没有告诉她。你是知道我的，我从不去管家庭事务。她是我姐姐，而你却是她的儿子。你们之间的隔阂只能由你们自己去解决。”

“那你提它干什么？”

“她让我提的。”

我起身就要走。他挥手说道：“我们还没谈完呢。我说过我要给你找一个活儿。”

“就是那个支票收集人所说的那种活计？”

他摇了摇头：“这些人真呆，他们从不会正确地理解我的意图。”

他的那双眼睛在那副老式镀金眼镜的镜片后面闪闪发光。“你这样混了几年了吧。看来这位三十岁的嘻皮士就要退役了。”

我没答话。

“克里艾克、金斯伯格、李耳等都很快地变成了过去。就连小孩子都不愿听他们的歌了。”

我从衣袋里摸出一支烟，点着。我还没有弄清他要谈的

是什么。

“你的那些英雄们都去哪了？”

“我从来就没有什么英雄。如果有的话，那就是您了。但是就在我爸爸跳楼的那一瞬间，您这位英雄也就消逝在窗外了”。

他的声音变得空洞起来：“你爸爸是个懦夫。”

“我爸爸无法面对这样的情况：他将为你去蹲监狱”。他选择了一条便当的道路。”

“其实他只需在监狱里呆四至六个月。只要一出来，他就可以过上富裕的日子。”

“如果那么简单，你为什么不去坐这几个月的牢呢？”

他的嘴角隐隐地露出一丝微笑，说道：“因为我还在做着一笔生意，这你爸爸是知道的。”

我狠命地吸着烟，没有再说话。

他从桌上拿起了一份文件对我说：“你知道吗，就连联邦调查局都不愿意关照你了。他们认为你不值得。”

我微笑道：“这太过奖了，不是吗？”

“你想知道原因吗？”他没有等我回答就接着说道，“你太聪明了。他们说你永远不会成为一个真正的革命家。对一事物你总能看到其两个方面，并且找出各自的原因。”

“这就是他们解雇我的原因吗？”

“这是以前的事了。现在他们不再管你的事了。”

“可那也无济于事了。他们已把我毁了。所有的人都有了记录。”

“这就是我找你来的原因。”停了一会，他接着说道：

“大概现在是该你自己干一番事业的时候了。”

“干什么呢？莫不是想给我买辆出租车？”

“买下一份周刊怎么样？”

我惊得连嘴都合不上了：“您不是在开我的玩笑吧？”

他声调平淡：“不是。”

“那您定有所图。”

“只图一样。我要拥有广告权。其它的你愿写什么就写什么，愿说什么就说什么，我全不管。”

“广告正是来钱的地方。您要了这部分，我从哪儿挣钱去？”

“订报费。所有的订报费都归你。我从广告收入里抽出百分之十作为你的生产成本。”

“产权归谁。”

“归你。”

“开始办报的钱由谁来出？”

“报纸已经出版了。可能你还看过。报的名字叫《好莱坞快报》”。

我在地板上踩灭烟头。刚刚产生的兴奋顿时消失得无影无踪。《好莱坞快报》是一份没人看的报。我的报箱时常也有人给插上一份。

朗根知道我在想什么，说道：“你还想得到什么呢？《洛杉矶时报》吗？”

“那玩艺根本称不上报纸。”

“这是个观念问题。对我来说，八页印有新闻的刊物就是报纸。”

我伸手去摸烟，烟盒空了。朗根把桌上的一盒烟推给

我。我抽出一支，点上。

“你的失业救济金已用光了。你没法买下任何报纸，这你是知道的。你的文章也不怎么样，不可能成为一个自由记者。所有的出版商，就连那些自费出版的出版社也不愿出版你的小说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那你为什么要选择我呢？任何人都会比我强。”

他盯着我的眼睛：“放下你的臭架子吧。”说着淡淡一笑，“你很有思想，可能你就是这样看待自己、看待社会的。你对任何事物都肯冒险。同时你还信仰人民。这没什么关系，起码与我无关。”说到这里他突然转变了话题：“你离开军队有多久了。”

“五年了。我从越南回来后被圈了一年多。我猜他们是不愿让格林·拜尔特的思想传出去，宣传反战思想。”

“你可以得到一笔贴息贷款买下这份报纸。”

“真的？可别开玩笑！”太意外了，我的声音都在发抖。

他的声音依然淡淡的：“我从来不开玩笑。”

“那你从中得到什么呢？”

他摘下眼镜，擦了擦又戴到鼻子上，眼睛显得更加尖锐明亮：“我每期只要四版的分类广告费，每版一千元。这样，每周我有四千元的收入。”

“简直不可能，那份破报纸上的广告每月不过十条。”

“那是我的问题，你甭管。你只管把广告编写好，就可以得到百分之十的广告费。”

“你是说，我只管编写？”

他点了点头。

“那谁出广告费呢？”

他耸了耸肩：“以现金支付，每行一元；每条四至十元。我从广告公司那里弄来广告，你只管赚它百分之十好了。”

现在一切都明白了。我舅舅做的是一笔大额现金交易。这是我所听说的赚黑钱的最好办法了。当前市面上把黑钱变成白钱的兑换率是百分之四十到五十。而他只给百分之十。我说：“我得考虑考虑。”

“那好吧，明天早晨我让比尔去接你，然后送你去报馆，你也好看一看。”

“比尔？”

“就是支票收集人。”

“噢。”在这以前我还真不知道他还有名字呢。我起身就要走。

“明天晚上同一时间还在这里，你给我个答复。”

“好吧。”说罢，我向门口走去。

“顺便提一句，那个在你家的男孩子……。你最好去打一针青霉素。他患严重的淋病。”他从兜里掏出一张二十元的票子扔到桌上：“这点钱够你和那个墨西哥姑娘的治疗费了。”

我瞥了一眼桌上的钱，又抬头看了看他，说道：“我的钱还够。”我走下楼梯，穿出酒吧，来到大街上。

这时，我很后悔没有让佛里塔等我。我漫步向城里走去。照这样走，起码要走一小时才能到她家。但我欠她的债，得去还她。

我怎么也记不起昨天发生的事情。我生气地摇了摇发昏

的头。

当我刚从越南回来时，这种情况曾多次发生过。我常常不知白天和黑夜。过了一会，这种眩晕过去了。我担心我会再犯病。

三

雨后，太阳将水泥路面上的水份蒸发，使天气又热又闷。洛杉矶东部的街道一条比一条狭窄，破旧的房屋一个挨着一个，好象不互相依靠就会倒塌似的。所有的人家都熄了灯，街上近乎一片漆黑。尽管如此，我仍能感觉到在黑暗中有一条生命在运动着。我只是有这种感觉，却什么也看不到。我突然间意识到我正走在大街上，我的眼睛在黑暗中搜寻，似乎又回到了越南。

我有点神经质。我告诫自己这里是洛杉矶，我是走在这座城里的大街上，不是原始森林的羊肠小道。

虽然看不到也听不到，但我知道在黑暗中确实有一个人，他从马路的这一侧窜到那一侧。黑暗中，我的头部中了用袜子包裹起来的什么东西的一击。

当我清醒过来时，只见面前站着一个人，满脸涂着雪花膏的家伙，脸上堆出一副傻笑，他一只手提着软乎乎的袜子，另一只手里握着一个汽水瓶。他说：“喂，白猪。我他妈揍你！”